

歲月是把殺豬刀 分手是面照妖鏡

當我們討論分手（三之三）／江湖篇

相戀是為優點傾倒，相處是與缺點為伴，分手則是與人性汙點過招……



聽說，周董要結婚了。日前，他和女友專程赴歐洲拍攝婚紗照，從巴黎一路拍到布拉格。大陸粉絲聞訊，特別送上一份令人啼笑皆非的「賀禮」——在各種社交空間組團「開唱」昔日他為蔡依林所寫的〈布拉格廣場〉：「那畫面太美我不敢看……」

去年夏天，「不老男神」林志穎在微博上全程曬婚禮，底下的回覆也是一片賀詞夾唁電，「逝者」的名字叫林心如。

各種對「雙J戀」、「雙林戀」的群體性悼念，在大陸今日的網路環境中，可以歸結為一句經典的表述，叫作「累覺不愛」，意為「很累，感覺自己不會再愛了」。通常與「人艱不拆」聯用，後者出自林宥嘉的歌曲〈說謊〉：「人生已經如此的艱難，有些事情就不要拆穿」。

前段時間爆出的「鋒菲世紀大復合」，經過10個小時發酵，新浪微博上參與討論的人次就達到了4.3億。「人生就像是Wi-Fi熱點，離得遠了就斷了，但只要密碼不改，不管過多久、走多遠，重新靠近還可以自動連接回來。」「不要輕易放棄任何一個客戶，哪怕他在別處已經成交。」針對「鋒菲復合」的評論讓人笑出腹肌之餘，有網友出於「義憤」呼籲單親媽媽張柏芝奮力還擊，要嘛嫁給陳冠希，要嘛嫁給李亞鵬，「最好嫁給謝賢，那才是真的大仇得報！」

網路世界裡，一切與愛情有關的東西，就像Shopping Mall裡的公共廁所，永遠人滿為患；永遠苦多甜少，好比在女廁和男廁門前排隊等候的人總是不成比例。

俗話說：百年修得同船渡，千年修得共枕眠。無奈的是，天大的緣分也只是銀行出納，結算前世的修練，不賣今生的保險。一旦到期結清，任誰都強求不得。劉嘉玲說過：愛情裡面，兩個人同時轉身的機率，和一起變老其實是一樣的難得。正因如此，分手時節哀順變者少，死不瞑目者多，才有了形形色色的怨憎、計較、糾纏、苦惱。在此之前，「你若安好，便是晴天」；從今往後，「你若安好，便是晴天霹靂。」

可資例證的是，眼下大陸年輕線民當中正在流行一波「超治癒」的潮流，叫「我的前任是極品」：新浪微博同名ID擁有660萬的粉絲，同名短片劇集已更新至第三季。瀏覽這些吐槽前任梗的日誌、帖子，你會發現，會不會尿頻，有沒有狐臭，是不是處女座，養不養貓狗，愛不愛「都教授」，玩不玩網遊……據說，這些都是網路新生代分手的理由。

老一輩人會覺得這些理由等同兒戲，正如新人類也會覺得父母那一代人會因為「成分」問題分道揚鑣一樣不可思議。而讓不同世代的人確信人類仍然共用同一套DNA的證據之一，便是亙古至今的愛情都可以用作家馮唐的一首短詩予以概括：「在一起 就一切都對／一切／不在一起 就一切都不對／一切。」

眾所周知，相戀是為優點傾倒，相處是與缺點為伴，分手則是與人性汗點過招。我曾經問過不少人，分手時最難忍受的是什麼？結果發現，比起被甩的原因，更讓人耿耿於懷的可能只是曲終人散的姿態。

例如，郭富城結束與「緋聞女友」熊黛林的感情長跑後，當眾拋出一段「換鞋論」：「如果一雙鞋子不舒服，不如換了它，硬撐著只會流血！」公然把對方「踩」在腳下，自然要招來痛批；至於王心凌被前男方又是曬私照，又是賣隱私，正好呼應了《春嬌與志明》裡的一句台詞：「一輩子那麼長，誰沒愛上過幾個人渣？」

一旦分手上升為離婚，就難免印證另一句老話：歲月是把殺豬刀，離婚是面照妖鏡。2006年，「鋒芝」婚禮上，「一邊日落黃昏，一邊電閃雷鳴，有十個朋友作見證」，簡直莊嚴得像《聖經》；當年有相士指女命剋夫，謝霆鋒一句「願意用命去搏」傳為美談。卻不料，5年後同生共死變成了同歸於盡——女方被指吸乾夫家財產，男方被傳包養「二奶」，兩家親友、經紀團隊悉數出動，鬥智鬥勇，穩坐三個月娛樂頭條，一本鴛鴦譜活生生地寫成了恩仇錄。

人在江湖漂，哪能不挨刀？怕的是恩愛一場，我為你兩肋插刀，你卻對我插上兩刀。歷數

近幾年來的大陸明星婚變案，往往始於遭人「起底」，終於互揭畫皮，一對對「模範夫妻」烹成一盤盤「夫妻肺片」，麻辣鮮香，最是開胃。有的一別三年，各自都已成立家室，還在為當初誰先出軌隔空對嗆，彼此淪為「恨之入骨的生命過客」；有的牽手時詩情畫意，翻臉時掀起罵戰，猛料迭出，外遇、賭債、爭孩子、搶房子、栽贓陷害……精采指數完爆任何一齣八點檔。

難怪有評論說：「初看郎才女貌，再看豺狼虎豹。」不禁讓人感嘆：世間所有的相遇都是久別重逢，所有的別離都是切磋演技。

例外也是有的。王菲李亞鵬離婚時，淡淡一句「緣盡於此」，「君子絕交不出惡聲」，擱在眾多狗血八卦裡頭，儼然像一堆三輪車旁邊停了一台Ferrari。

沉默是金，告別時的沉默驗得出感情的成色，人品的等級，亦辨得了看客的居心。特別耐人尋味的，一是2012年底傳出的企業家王石婚變案，一個曾經征服七大洲最高峰的地產大亨，卻拜倒在一個小他30歲的女演員的石榴裙下，甚至甘願「淨身出戶」。流言一出，網上滿屏哀號，「節操碎了一地」；二是2011年初，22歲的女星梁洛施宣布與「小超人」李澤楷正式分手，瘋傳分得一筆數億元的贍養費，頓時被萬千網友視為「人生贏家」。

儘管事後均有知情人出面澄清，奈何當事人三緘其口的態度，仍被當成是對「潛規則」的「默認」：「成功老男人是年輕女人的資本運作聖地」。

今時今日，人們一方面鼓吹「凡是不以結婚為目標的戀愛都是耍流氓」，「動機不純的婚姻都不得善終」，一方面又散播「男歡女愛的實質就是一場存取兌換的交易」……這些自相矛盾的論調只能說明，很多時候，我們對於傳說中的「真愛」，就如同對待前任發來的祝福短訊——留著，不敢信，刪了，又不甘心。

這也不奇怪。疫苗、高鐵、地溝油、黑心棉、PX項目、紅十字會……在今天，有太多事情讓人疑慮重重、驚惶失措，街上看見老太太摔倒，扶不扶還要打個問號。連性命攸關的事情都可以造假、摻假，教人零亂、糾結的，又何止一個以無常著稱的「愛情」？

我時常想，這個精神體態瘦骨嶙峋、弱不禁風，在良心的葬禮上跳豔舞的社會，到底有多渴望一個完美、強大、恆定的人格典範來拯救芸芸眾生的信任感呢？至少在感情的領域裡，有兩種人堪為楷模——年輕時陪男人過苦日子的女人，年老時和元配過好日子的男人。

儘管以時間長短來評價一段關係的優劣，類似以鑽戒大小來衡量承諾的誠意，不啻為另一種維度的人間虛榮與功利之心，儘管每一樁金婚都是一個Castro，一生躲過了600多次暗殺才修成正果，然而，天底下還是有大把不能免俗地祈願，能有一段命硬且長的姻緣。

可惜，大陸離婚率依然連續10年呈遞增態勢。

最近網上有一段話很火：「什麼一見鍾情，明明是見色起意；所謂天長地久，不過是權衡利弊；白頭到老，也只是習慣使然。」

就算「累覺不愛」，有一個盼頭終歸是好事情。

